

哥伦比亚特区泡沫容器禁令

您需要了解的内容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供应食品或饮料的特区内企业和机构使用由发泡聚苯乙烯 — 即俗称 Styrofoam™ 的行为属违法行为。



此类企业和机构示例包括：

餐厅 • 超市 • 熟食店 • 酒吧 • 自助餐厅 • 餐饮服务公司 • 咖啡店 • 食品卡车和街头商贩 • 提供食物的其他机构

为何禁止泡沫容器？	寻找可接受的产品
泡沫可被风轻易吹走或被雨水冲走，进入雨水道和水体。所带来的结果是，泡沫垃圾成为阿纳卡斯蒂亚河中最常见的垃圾类型。在特区内禁止泡沫容器是确保我们的水道可钓鱼且可游泳的重要举措。	合规产品包括纸基和硬塑料容器。非泡沫制成的食品服务产品容易以可比的价格获取。登陆 ddoe.dc.gov/foam ，寻找能够提供替代且合规之产品的供应商。
豁免	实施
部分泡沫产品免受禁令的制约，包括于特区外包装的产品、用于包装生肉或海鲜的产品，以及批量购买用于家庭使用的产品。	特区环境部将对受监管的实体实施定期检查。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后分发被禁止的泡沫产品的企业和机构可能被处以罚款。



DISTRICT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202) 645-6988 | doee.dc.gov/foam | #foamfreedc



GOVERNMENT OF THE DISTRICT OF COLUMBIA
MURIEL BOWSER, MAYOR